

证券代码：300398

证券简称：飞凯材料

公告编号：2024-059

债券代码：123078

债券简称：飞凯转债

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分别审议了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在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时，全体董事、监事已回避表决，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《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相关制度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，公司制定了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对象

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适用期限

本次董事、监事的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，直至新的薪酬方案审批通过后自动失效；本次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

后生效，直至新的薪酬方案审批通过后自动失效。

三、薪酬方案

1、公司董事薪酬方案

(1) 独立董事津贴：每位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人民币 12 万元/年（税前），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部分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，独立董事津贴按季度发放。

(2) 非独立董事薪酬

1)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，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，不另行领取董事薪酬。

2) 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薪酬。

2、监事薪酬方案

(1) 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，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，不另行领取监事薪酬。

(2) 不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监事薪酬。

3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及绩效薪酬两部分组成。基本薪酬根据个人工作职务、岗位级别标准按月发放；绩效薪酬按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的完成情况，依据考核结果按年度/季度进行发放。

四、其他规定

1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 2024 年度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（津贴）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2、独立董事出席现场会议以及到公司现场考察的差旅费用，在每次差旅发生时凭有效票据按实报销。

3、根据相关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董事和监事薪酬方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